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

98年5月大事記

- 98.5.11 法務部王部長清峰於下午3時，率相關主管人員視察本處，由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林署長雲虎陪同至本處巡查各項業務推動及辦理情形，並與執行人員舉行座談會，會中由本處林處長主持簡報。



- 98.05.27 法務部依98年度節約能源推動小組會議，辦理節能輔導所屬用電查核制度，本日由執行秘書即總務司楊司長合進率考核小組成員孟科長昭武、吳科長純儀、執行署沈專門委員禹如、電業顧問趙元瀝先生、綠色基金會王工程師俊淵、陳工程師宗逸等人蒞臨本處辦理，議程由林處長圳義主持，並簡報本處節能減碳措施報告，相關書面資料查核、現場用電設備測試、節能諮詢及綜合討論等，小組對本處在林處長以身作則、用心勵行及員工配合遵行下，節能措施均所讚賞，且本處能源使用指標（EUI）123.91亦低於150上限。而對於97年用電多於96年係因完成空調系統之使用所致，而非機關肆意浪費使然，長官亦認為用電應用所當用的觀念，勿需因噎廢食，機關應提供優良辦公環境供同仁所需。小組並提供寶貴意見如冷卻水塔宜裝設溫度偵測以節電力、電容器宜改善以

維安全，地下室高壓電變壓器應保持通風適溫
以避免故障等，輔導行程於中午12時25分圓滿
結束。